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规函〔2019〕1104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的函

省发展改革委：

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报来《关于呈报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公路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（梅市交函〔2018〕1067号）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建设必要性

国道 G235 线是我省通往福建的重要交通要道，其中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连接着大埔和丰顺，现状为三级公路，路基宽 7.5 米，公路技术指标较低，安全隐患多，服务水平低，已不能适应现代化道路运输安全、快速、便捷的需要。为改善交通条件，消除瓶颈路段，提升公路的服务品质，对本路段进行升级改造是必要的。该项目已列为省政府决策文件项目（兴瑞处 4701 号）和广东省 2017 年至 2020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项目库目标类项目（粤交规〔2018〕1179 号）。

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工程位于大埔县，项目起于大埔县银江镇胜坑村葛里（K1975+711），由北往南，经西洋坑、合水埠、李子窝、山枣坪，终于银光镇丰埔桥（K1982+840，与丰顺县交界处），顺接拟建的国道 G235 线丰顺县丰埔桥至三合段。路线长约 7.1 公里。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，双向两车道，设计速度 6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 12 米。

全线共设大桥 984 米/6 座，中桥 111 米/2 座，桥涵与路基同宽，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— I 级。

全线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。

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审查，该项目投资估算为 17066.76 万元（未含建设期贷款利息，未含水田占补平衡指标预购费用）。按照粤交规〔2017〕1179 号文规定，项目省级补助金额暂定 11063 万元（具体金额以项目设计批复计算为准），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四、其他

按有关规定办理工程招投标手续。

附件：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公路改建工程 投资估算审查表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2019 年 5 月 15 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